

证券代码：300259

证券简称：新天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57

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7日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4年10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胜利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符合法律、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2024年9月30日总股本1,169,801,516股扣除公司回购股份33,123,175股后的股份总数1,136,678,341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.2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2,733,566.82元（含税）；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盈利能力、财务状况、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

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 14:30 在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红松路 252 号公司二号楼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